

有没有男主是皇上/太子的古言虐文？

《终生误》（已完结）

皇上赐了我一碗避子汤，帝后新婚之夜后，阖宫都在等着看笑话。

我进宫，不过是自己求来的一场笑话。

我出身沈相府，名唤沈持盈，闺名满月，取自月满则盈。父亲与先皇亦臣亦友，曾是当今圣上的老师，后又有从龙之功。沈家几代不曾有女儿进宫，故先皇生前便定下，沈家是要有一个女儿进宫做皇后的。

可惜先皇天不假年，莫说皇后，太子妃都未曾看见，便驾鹤西去。太子承大统后励精图治，无暇后宫之事，宫中后妃等得跟青眼狼一样，也等不来皇上，更等不来一个皇后。

待山呼万岁海清河晏后，便不断有文臣急得上火，催着皇上立下皇后，直道国不可一日无母。

其实，京城权贵人人都约莫能猜出一些，为何圣上一年来不曾娶正妻，幸后宫。

当今圣上杀伐果断，勇武智绝，还是太子时便对我那庶妹沈昀婉情根深种，早有意在一年前登基时娶为皇后，独我这个嫡姐横拿着竖挡着，痴恋圣上，等不来册封皇后的圣旨便不肯出阁，说亲的人踏破了门槛也不肯点头。

与皇家结亲这等庄重到不可有半点诟病违礼之处的事，自然不可长姐未嫁，庶妹先成亲。

说来惭愧，我也曾是秣陵贵女第一人。

一手古琴冠绝秣陵，春日宴上作诗舞乐艳压群芳，原本性格恣意明媚，若说唯一的毛病，便是过于喜食甜点。

奈何情字之上，偏偏任性妄为，不属圣意，依旧胡搅蛮缠，不知用了什么不入流的手段劝服丞相，宁可自毁名声，不惜一切也要嫁给圣上。

父亲在金龙殿外跪了半宿，皇上终于点头，将我迎娶入宫为后。

我在明里暗里的冷眼讥笑中，还是如愿以偿地坐上了天下女人梦寐以求的宝座，成了江淮时的皇后。

——他们都是这么说的。

我与庶妹、圣上和漓王年岁相仿，又因先皇金口玉言，便时常在一起玩耍，可以算得上都是青梅竹马，只是可惜，竹马都只绕着一朵青梅，而那青梅却只羞羞答答地心悦一人。

对外人而言，无非是话本子上最喜欢的桥段，不食人间烟火的美人落入凡尘，为情所困。原本好一对金童玉女，却被嫡姐横刀夺爱。

可怜娇俏红颜不如嫡姐有手段，便被父亲许给了漓王。木已成舟，楚楚可怜的庶妹只能含泪认命，实在是嫡姐作恶，误了自己又误了他人。

总而言之，在旁人眼中，我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反角，将自己一切优雅美好的东西都亲手剪掉，逼自己走进了一个死胡同。

我听着着实好笑极了。

当初皇上登临大宝，东宫未有太子妃，不知多少人虎视眈眈盯着这皇后的宝座。江淮时周旋一年才得了囫圇个儿，可惜太后看中的仍是我这个一年来情深不悔，从小痴慕江淮时的沈府嫡女。

世人遇事不莞，总是要有一个出气筒的。皇上不能对白月光和漓王撒气，不可对太后诸多怨言，外人又多喜嚼舌嘴碎、攀论编排，这个出气筒自然就是贱皮子一样倒贴上来的我了。

我犹记得那夜月色如水，秋风萧瑟，甚至记得从祖母的院中出来后，走的那一段格外冰冷的路，我和沈昀婉跟在父亲身后，一片寂静。

父亲怔然回头，眼中带着几分怅然看着我，「你可知，一入宫门深似海，且日后等着你的还多着，你当真承受得下？」

我那时候是怎么回答的来着？

——大概是恭恭敬敬地回道：「父亲，无人不知女儿痴恋圣上，蹉跎数年。」

所以这后宫的波云诡谲，阴谋诡计，冷嘲热讽，我都受着。

所以这一碗避子汤算得了什么。

我呆呆地坐在金玉贵妃榻上，望着雕花窗外出神，就像是今晨早起拖着酸软疼痛的腰肢，枯坐至江淮时醒来起身离开，一样的麻木。

江淮时身边一直跟着的小太监如今也成了总管，那孩子叫福宝，机灵得很。福宝端着托盘，满头大汗，左右为难，「皇后娘娘，圣上体恤您刚入主凤仪宫，尚有六宫诸多事宜，不宜操劳.....」

「行了，福宝公公辛苦了，将药放在这里罢。」

青禾是个直性子，受不得这拖泥带水的拐弯，径直打断了福宝，点了点八宝桌，示意他可以离开了。

只不过江淮时应该是吩咐福宝了，我懒得瞧福宝这窘迫的样子，端起避子汤一饮而尽。

福宝这才小心翼翼地告退，一路小跑离开了凤仪宫。

「小姐放宽心些，左右.....」

「青禾，慎言。」

我在这宫中，这段姻缘，是自己求来的，哪里敢有半分伤心不满。

许是这药滋味太差，我再度望向窗外的时候，只觉得外面冷风吹得眼睛泛红干涩。

青禾收拾好碗盘，端下去的时候仔细瞧了我，低头讷讷道：

「这药难喝，奴婢去小厨房给小姐做一碟桂花糕清清口。」

我低头不语，青禾等了良久才听见一句——

「日后在宫中，该唤本宫皇后娘娘。」

2

多少人都说我自讨苦吃，我却不觉得。

倒不是有情饮水饱，江淮时对我向来没什么好脸色，仅大婚之夜圆了房，光明正大赐了一碗避子汤，让那些个后宫嫔妃好一番讥笑我，便再未踏足凤仪宫。

当然，也不曾踏足整个后宫。

故而青了眼的后妃们出于某种含混心思，日日来凤仪宫跟我磨嘴皮子，鼻子不是鼻子、眼睛不是眼睛，一个个如花似玉的美人，活生生在豆蔻年华活成了让人腻烦的样子。

唯独兵部尚书家的小女儿赵临微一派活泼天真，她比我小三岁，正是刚及笄的年纪。吃了一次我这里的桂花糕，便时常赖在这里，还要讨些桂花酿喝。

每次见了她，我便觉得这后宫也不是无趣，何况还有明安。

江明安是江淮时一母同胞的妹妹。

在我年幼还在宫中大家一起玩泥巴的时候，她还是个小肉墩儿，跟在江淮时身后，扯着嗓子拖着鼻涕要跟皇兄们姐姐们一起玩，总是被当成碍事的跟屁虫。

江淮时嫌弃她流鼻涕不雅观，漓王打小时候就没什么亲和力，沈昀婉倒是亲近她。

不过不知为何，明安更喜欢我，哪怕我从来在外面端得住架子，她也不嫌弃，十分黏我。

后来我才意识到，这小丫头看人本质的本事是一等一的。没几年我就被这古灵精怪的小妮子抓了个现行，什么桂花糕啊桂花酿啊爬树啊、偷偷摸摸玩儿的那些不成体统的，都被她私底下学了个干净。

虽然我不讨厌就是了。我时常想，若是沈昀婉也是这般可爱的性子，我也会是一个不论嫡庶的好姐姐的。

我打心眼里喜欢明安，喜欢赵临微。待在她们身边，我总觉得自己被什么柔软的东西轻轻包裹，不再有烦恼。

她们倒是志趣相投，见过几次便能熟络地合伙从我这里哄骗多些桂花酿去。青禾每每气跳脚，直说是我惯出了两条小酒虫。

我第一次听青禾这般说的时候，不禁想到了这两个丫头讨桂花酿时的油嘴滑舌，实在没忍住扑哧一声乐了出来，手一抖，说好的半舀子桂花酿，便成了一整舀。

明安眼珠子咕噜噜转，本是听了青禾的话要辩驳几句的，看见多落在琉璃瓶里的酒液，反而连连称赞，「青禾姐姐说的是，我和临微可要在盈姐姐讨一辈子酒喝呢，可不是盈姐姐惯着我们？」

青禾是我的贴身婢女，我们形如姐妹，私底下明安一直觉着快嘴直舌的青禾极其令人有安全感，索性不需讲礼数的时候，也就一起叫姐姐。

一开始青禾还羞涩，后来慢慢也就习惯了。与其说我惯着她们，倒不如说是青禾怕她们这个年纪贪杯醉酒。

我私心里觉得，若这样插科打诨调笑的日子能一直下去就好了。

只是，开弓从来没有回头箭。

人总是要为自己选择的路付出代价的。

不知不觉我入宫已然一月，眼见就要到沈昀婉和漓王成亲的日子了。

我并不觉着多畅快，夺了沈昀婉夫君的扭曲的快乐也大打折扣，从沈昀婉成亲的前几天便开始心绪不宁。

我有不少被祖母呵斥为不合规矩的坏毛病，索性我自觉不傻，还知道将这些短板都藏起来。其中最让祖母头疼的就是，我有心事时最喜月夜饮酒。

祖母直叹，我这坏毛病简直是随了我那早早去了的生母，一样的没规没矩。

小时候还不谨慎，有几次被祖母捉住，每次都要絮叨是我生母走了也不肯留沈府一个端淑嫡女。

我每每觉得刺耳，却忘不了幼时母亲温柔地笑着，手把手地教我酿桂花的样子。于是我学得更聪明了，我将这些为闺秀不齿的习惯藏起来不示人，不就好了？

我有时觉得自己着实有天赋，这些年的假壳子也戴下来了，算是隐藏极好。

除却几人，世间竟无人知我沈持盈真性情。

我一杯杯地灌着自己，只觉得送入口中的不是上好的红尘醉，而是泛苦的意乱。

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

永结无情游，相期邈云汉。

世人不懂便臆测，不齿便诋毁。

我许是醉了，毫无仪态地倚靠着这百年桂花树，将放在地上的酒杯酒壶囫圇全推倒了去，抬头眯着眼去瞧这盛放的满树桂花。

洁白，不惹尘埃，澄澈到尘世不谙。

像是记忆里某双琥珀色的瞳孔，在月色映衬下，泛着盈盈的光，满眼都是我的倒影。

真好。

什么都好，桂花好，桂花糕好吃，桂花酿好喝。凤仪宫好，好在有这一株百年桂花树，可供我如此潇洒在这树下痛饮。

我想我的眼眶应该是红的，否则青禾不会如此担忧地看着我。

「去将我从府中带来的陈年桂花酿，盛一杯过来吧。」

「只要一杯。」

我认真地看着青禾，「喝光了，就没有了。」

这可是我的宝贝桂花酿，甚至未曾给明安和临微尝过，埋了地下六年之久，是不可多得的珍品。

我只接过来尝了一口，阖眼回味了一会儿，就在嘴角舔舐到了苦咸的泪水。

我努力地抬头往上看，看星汉，看月亮，可是怎么也看不清，我的眼前一片模糊，我怎么才能看得见那云汉啊？

这本是个圆满的抒愁的夜晚，若是江淮时不突兀出现，破坏了这份宁静就好了。

「青禾呢？」

我喝了酒，有些底气，平静地靠着树干问江淮时。

「朕让她退下了。」

江淮时瞥了我一眼，居高临下的样子一如往常。

「堂堂皇后，成何体统？」

他声音不大，却带着风雨欲来的架势。

我扯了扯嘴角，努力想露出一个平日端庄得体的笑，但是失败了。

我拧着眉头，有些迟钝，只有被打扰的不快。

「江淮时，所有人都知我喜你甚深，你给我的却只有羞辱，我心里苦闷，还不能喝几杯酒酿？」

「你，心悦朕？」

他罕见地顿了一下。

「你不过见不得婉儿压你一头罢了。」

他语气里的嘲讽都要溢出来了。

江淮时死死地盯着我，我也不知道他眼里是什么情绪。

「是啊，毕竟臣妾与陛下青梅竹马，陛下自然知道臣妾是如何想的。」

我舌头有些发麻，咂了咂嘴，还是觉得该顾些君臣礼仪。

「皇上今日来凤仪宫做什么？」

江淮时沉默了太久，我搞不清楚他到底想说些什么，索性直接问他，若是能将人快些赶走就更好了。

江淮时意味不明地冷笑一声，「母后想要个嫡长子。」

「嫡长子不就是您自己？」

江淮时确实是先皇的嫡长子。

我脱口而出，言罢觉得懊恼，只觉喝酒误事，尤其是在江淮时面前。

打小被江淮时瞧见我喝酒就没有好事。

「沈持盈，朕不管你在盘算什么，既然已经入主中宫，你就该知道今后一生等着你的是什么，不要跟朕装傻，更不要故作姿态。」

江淮时已经不耐烦到了极点，长臂一伸，捞起我就往凤仪宫内殿走去。

他倒是挺孝顺的。

若是江淮时对我有对太后一半的敬重，我也不至于如他给我设想的后半生一般——清冷孤寂在这后宫枯熬至死。

江淮时不喜欢我端庄矜持的样子。

幼时江淮时还是更喜欢揪我的辫子，反而是沈昀婉像我的影子一样，畏畏缩缩。

什么时候变了呢？

嫡女自然是未来哪家主母的命，当然不能恣意随性。

我还在昏头涨脑地想着别的事，就已经被江淮时扔进了帐子里，摔在床上。

我这辈子反应没这么快过，直接一个鲤鱼打挺滚了起来。

我知道江淮时想干什么，仿佛一盆冷水从头浇到了脚跟。

起码不能是今晚。

宫人早就自觉退了出去，拾掇好了一切，青禾焦急地在门口转，却被福宝拉着，直道这是好事，青禾姑娘这是做什么？

是啊。

是好事吧。

毕竟算来，江淮时只有我这一个女人。

可我还是拼了命地发了疯地厮打他，我想踹开他，让他滚远一些，我觉得恶心，觉得什么都恶心。

可事情都是我自己求来的，这一年来情深不悔的痴缠传闻，也是我一手塑造出来的。

我好像骗过了江淮时，好像骗过了大家，好像我真的得偿所愿，狠狠将沈昀婉踩在地上，让她求不得。

可起码不能是今晚。

我发狠，他也发狠。

我将掌心抠得鲜血淋漓，下唇咬出了血也不肯出一声。

「你还在，想谁呢？」

我被折腾到筋疲力尽的时候，好像听见江淮时低语了一句。

真是太阳西边出来了，我也能幻听江淮时说出这般语气轻颤、带着脆弱的话。

在我失去意识前，好像有人轻轻掰开我攥得紧实的拳头，轻轻碰了我掐出血的手心。

动作很轻柔。

像是从前有人在夜半悄无声息帮我掖好踹开的被角那般温柔。

醒来的时候早已日上三竿，浑身疼痛。

我猛地坐起来，满头冷汗，瞳孔有一瞬间的失焦。

青禾连忙拍了拍我的背，细心地替我在后腰垫好靠枕。

「小姐做噩梦了？」

我看着她，眼神闪烁。

「不是噩梦。」

「会做梦，也是好的。」

不是噩梦，是美梦，只不过有些撕心裂肺罢了。

我已经许久没有梦见他了。

这一年，我无时无刻不有一种背叛的负罪感，可我还是第一次梦见他。

他从不会让我伤心。

他会怕我露出难过的神情。

所以在梦里，他还是笑得唇边一个梨涡轻陷，眼中盛着璀璨星辰，鼓足勇气悄悄碰碰我的手，一触即离。

我和他一起站在桂花树下，他说日后要为我栽满一院的桂花。

越是如此，醒来时越是期盼落空，越是抽筋拔骨一样的疼。

我都不知是不是该谢谢江淮时没有送避子汤来让我喝了不舒服，雪上加霜。

约莫是江淮时有点良心，昨夜叫人帮我清理了一下，省得我浑身狼藉。

今日还差了个太医来替我看看手心，瞧着那须发皆白的太医哆哆嗦嗦拿了瓶药出来不敢看我的样子，我只觉得好笑。

自昨夜后，一直到沈昀婉和漓王成亲前的这些时日，江淮时就跟发病一样，夜夜来凤仪宫折腾我。

我着实不懂他到底觉得自己是在惩罚谁，还是他当真要遂太后的愿，让嫡长子从我肚子里爬出来。

日子还是要过，眨眼就到了沈昀婉成亲的日子。

漓王是先皇膝下的二皇子，故此帝后是该驾临漓王府贺喜的。

明安和我说了好些悄悄话，生怕江淮时和沈昀婉眉来眼去，看着气人；不一会又改口，说反正今日本公主也去，若看见沈昀婉不要脸，定当场让她下不来台。

就连临微也跟个大人一样，一本正经地让我宽心。若沈昀婉让我不快，待沈昀婉进宫面见太后宫妃的时候，她要好好磋磨一番，好给我出气。

我笑着给她们倒一杯桂花酿，打趣她们可别气性这么大。

不过我的确许久不曾见沈昀婉了。

自我入宫一月有余，倒不曾听闻她闹些什么。只有那日我出阁时，她恶狠狠地对我说，属于她的她早晚会拿回来的。

我还能如何，不过一笑了之。

漓王府修建得气派，依山傍水，飞檐流丹。后庭有一湾湖，岸边栽满了垂柳。不过秋日难免落寞了一些，晚间有湖灯看着倒还好。

果不其然，沈昀婉席间拜帝王之时欲语还羞，眼神柔得能掐出一汪水，众人都在偷偷摸摸地等着瞧我这个笑话皇后的热闹。

我懒得搭理，也懒得去看江淮时是什么反应。自顾自吃了些酒觉着有些微醺，便绕去湖边吹吹风。

我也曾见过民间的灯火，那些河灯不如王府的精致，却有烟火气得多。

「花满市，月侵衣。少年情事老来悲。」

我望着河灯，有些出神，不自觉喃喃低语，言罢最后一句，喉头哽住，再说不出来。

「沙河塘上春寒浅，看了游人缓缓归。」

我猛然回头，心脏骤然抽紧，只望进了一双琥珀色的清澈双眸，里面是我的倒影。

我看见了眼中熠熠生辉的自己。

然后转瞬熄灭。

有人曾提了一盏小鱼儿雕花的河灯，灿笑着将灯把递给我。

那盏河灯可真好看，星星都跟着凑热闹，缀了一颗在上面发光。

「你知晓此诗？」我抿了抿唇，还是没忍住问了他。

这倒是失了礼数。

「略知一二。皇后娘娘精通文辞音律，风华绝代，今日一见，此言不虚。」

真是没规矩的。

不过我也失了皇后的礼数。

「今日一见？本宫确实不曾在秣陵见过你，也未见过如此没规矩的。」

我冷下脸来，旋身欲走。

「是臣失礼了。」他摸摸鼻子，恭恭敬敬地行了个礼，颇不好意思地开口，「家父朔边将军陈峻，臣名陈玄，冲撞皇后，还

望皇后恕罪。」

原是边疆来的，怪不得带着不羁，没这秣陵的规矩。

朔边将军这些年节节高升，其家眷确实可回秣陵，这漓王大婚，怕就是陈家在秣陵权贵圈里第一次露脸。

我不欲多言，更不想再看见那双眼睛，却再次被叫住。

「皇后娘娘不开心吗？」

他无辜又好奇地看着我。

四下无人，我不知为何，鬼使神差地点了点头。

「可是，」他认真地看着我，一双琥珀色的眸子在月色映衬下。如同流淌的蜂蜜，泛着动人的光泽，「像皇后娘娘这般如仙女的人，怎么会有人舍得让您委屈呢？」

「如果是我的话，绝对不会让皇后娘娘不开心的。」

「边疆不似秣陵城规矩多，顾忌这个那个。我只是觉得，皇后娘娘这般雪胎梅骨、璞玉浑金的女子，应当眼中有光，日日畅快罢了。」

雪胎梅骨，璞玉浑金。

油嘴滑舌。

我勉强笑了笑，「这里是秣陵。陈小将军还是谨言慎行罢，今日本宫就当没见过你。」

我几乎是逃一样地离开湖畔，身后少年没忍住的脆笑还是让我觉得丢人。

旁人从前赞我一句霞姿月韵，秀外慧中，一看就是当家主母的好料子。

除却还有一人，称我鲜活昳丽。

如今倒又多了一个。

一个两个眼神都不太好。

回了席间，不觉又贪了几杯，越喝越无趣，以至于沈昀婉上来挑衅，亲手要给帝王皇后斟酒的时候，我只颇为无语地瞥了她一眼。

大大方方地将酒杯往前推了推，我撑着额头，看沈昀婉向江淮时不断情意绵绵楚楚可怜地投着眼波。

江淮时出乎意料地一直看着我。

我看他带着探究地瞧着我，就知道这位嘴皮子上下一碰。放的肯定不是什么好屁，连忙正襟危坐。

「你当了皇后，倒是没有以前规矩多了。」

我一脸严肃地点点头又摇摇头。

江淮时没为难我，没在席间继续说我的不是。

他就好像没看见沈昀婉那眼皮子抽筋一样的暗送秋波。

气氛变得有些微妙了起来。

哪怕漓王在旁边，漓王府的老太君还是遣了个婆子连拉带拽地将沈昀婉弄走了。

我寻思着今后沈昀婉恐怕不太好过。

老太君都不顾漓王的脸面了，可见漓王一意孤行给自己戴个绿帽的行为，有多让老太君难以理解。

回宫的路上明安蹭上了我的马车，跟我絮絮叨叨了一路。

我看她那兴奋得意，就差拍手叫好恶人自有恶人磨的样子，忍不住掐住了她的小嘴，跟个小鸭子一样的明安瞬间气鼓鼓地要来挠我的痒痒。

真是年轻，我三年前就不玩这套了。

回到宫中之后，明安兴冲冲地要到临微宫中去给她讲沈昀婉多出糗，还是被我拦下，才不情不愿地去休息了。

今天可真是不早了，不过月明星稀，夜风爽朗，是最适合散步消食的。

我下了马车，拒绝了轿子，和青禾一路漫步，慢悠悠地回了凤仪宫。

才知道江淮时差了几个太监侍卫，在宫中寻我了半个时辰了。

「这么晚了不在宫中，去哪了？」

江淮时神色晦暗难辨地把玩着我放在八宝桌上的酒壶。

「轿夫应是早便回了，皇上应该知道臣妾是走着回来的吧。」

我好心委婉地提醒他，派人去找我这件事真是脱裤子放屁。

「夜深了。」

江淮时没头没脑来了这么一句。

我又不是三岁稚儿，宫中巡卫森严，灯火通明，我还能怕黑不成？

我敷衍地点点头，却没想江淮时起身向我走来，站定在我面前，不得不说，他长得确实丰神俊朗，俊美无俦。

我可以清晰看见他削薄唇瓣上新鲜未干的琥珀色酒液，呼吸间泛着馥郁的桂花香气，缱绻暧昧。

我应该没有喝多，也没有醉，但是我从江淮时的眼中清晰地看见了爱欲。

也有可能只是欲。

总之他不由分说又将我拦腰抱起，在凤仪宫的浴池搅乱了一池春水。

我是江淮时的皇后沈持盈，最近十分嗜睡。

唯一能让我瞌睡清醒一下的，是明安火急火燎来凤仪宫讲的事。

原是大婚之夜，漓王府老太君身边跟了几十年的姑姑亲自送来了一帕白方巾，刺激到了沈昀婉。她便割了手腕，以死明志，不肯失了清白。

偏漓王还遂了沈昀婉的愿，听说老太君气得摔了几盏茶，直骂不肖子孙，无颜见人。

闹得如此磕碜，不可能将原委传到宫中。还是成亲半月该进宫请安的沈昀婉手腕上缠着厚厚的白纱，这事才被抖搂出来。

其实漓王那般爱慕沈昀婉，她大可不必作这一出，漓王也不会强迫她的。

我斟茶的手一抖。

「你这丫头从哪知道的漓王府老太君摔砸茶盏，还知道啐了什么？」

「我叫了个暗卫去盯着点啊。」

明安大刺刺地喝了一口茶。

「.....」

我无奈地看着她，「倒也不必，仔细给你皇兄听了去，要说你惹是生非。」

明安无辜地眨眨眼，权当作没听懂。

我知她是为了我好，怕沈昀婉来横插一脚，但她几乎忘记了，是我横亘在沈昀婉和江淮时之间。

「我才不管那些，皇兄也不会管的。盈姐姐，好姐姐，你和皇兄好不容易修成正果了，怎么能让那个女人再碍手碍脚的？」

明安撒娇似的跟我说这些，毛手毛脚地，还要从临微的盘子里偷一块牛乳酥。

临微一直在认真地边吃边听，但当明安的手做贼一样伸过来的时候，还是眼疾手快地保住了自己的点心，边嚼还要得意扬扬地看着明安。

「明安再多吃，今年内务府给你送的衣裳腰身就要粗两圈了。」

「.....」

我想说明安这话错了，江淮时和沈昀婉两情相悦，怎么能是我和江淮时好不容易修成正果，好像经历了多少磨难一样呢？

只这两个丫头吵吵闹闹的，很快就没有不太轻松的话茬接下去的余地了。

我叹了一口气，「两个幼稚鬼，加起来有五岁了吗？」

这回她俩倒是异口同声地回答我，今年刚及笄呢。

我起先还惊讶明安未说江淮时留沈昀婉在宫中用午膳，以为是这丫头打着岔就给忘了，所以当午间江淮时来凤仪宫用膳的时候，我饭后甜品惊得都少吃了两口。

江淮时不轻不重地敲打了闹腾的明安和临微，倒是没在意午膳扑了个空，也没问我们为何这么早用膳，转脸挑眉问我：「改开稚子园了？」

「皇兄讨厌！」

江淮时向来很喜欢逗弄明安。

阖宫嫔妃除了我，连江淮时的面都不曾见过几次，都是家中利益相关才进了宫。江淮时似乎也没有幸后宫其他人的意思，若不是我领教过，还以为这是个守身如玉的性冷淡。

故而临微在这里也没什么尴尬的。

临微天真活泼，性子单纯，不会多想。江淮时知道明安与临微厮混玩耍，直接将临微也划到了小孩一列。

这里反而是我最尴尬。

江淮时倒随意，端起桌子上晾好的山楂茶喝了一口，还讲究地吹了吹。

我撇了撇嘴，等着看他笑话。

他的俊脸扭曲了那么一瞬间，极难察觉。

还不是酸的。

「沈持盈，你煮这酸东西的手艺，还真是一如既往。」

他感叹了一句。

我不爱放冰糖，所以每次江淮时出其不意地喝一口的时候，总是被酸得龇牙咧嘴。

不过那是幼时了，现在他表情管控好了很多。

可能这一杯山楂茶唤醒了江淮时许多记忆，他对我一天比一同温柔，惊悚得我经常起一身鸡皮疙瘩。

同样惊悚的还有沈昀婉。

她真是越来越厉害了。

从日日想法子递牌子进宫，到今日求到了我凤仪宫中。

沈昀婉变了很多。

我记忆中的沈昀婉，琪花瑶草，螭首蛾眉，柔弱清纯，惹人怜爱。

如今的她跟干枯的莲花一样衰败，眼中爬满红血丝，手腕上带着一道结痂的狰狞伤口，偏执地盯着我。

青禾下意识要将人赶出去。

她不过成亲将一个月罢了，就成了这副模样。

瞧我在这后宫中，从一开始嫔妃的冷嘲热讽、权贵的私下笑柄中熬出来，到现在好像也和出阁前没什么变化。

可能还更圆润，肤色更光泽细腻了些。

毕竟宫中好吃好喝地养着我这个皇后，江淮时虽然一开始不给我好脸色，衣食住行上倒不曾苛待我。

「沈持盈，你是故意的，你明知道我和阿时两情相悦，你偏偏要求父亲将你送进宫！你明明知道漓王府的老太婆是个什么扒皮性子，还要让父亲将我嫁给江淮泽！」

这歇斯底里的样子，疯疯癫癫的，有够难看。

「是啊，我是故意的。」

我嗤笑一声。

「沈持盈，你以为你这副样子，到了地底下，有什么资格去见君宥啊？那个贱种，临死前好像都攥着你给他的铃铛链。」

「结果呢？」

「要报复我？你也未免太恶心了——让我也尝尝什么是求不得？」

沈昀婉神经质一样地笑。

「可我还清清白白的，我还活着，阿时也活着，你呢？」

「听说我成婚前几日，阿时日日宿在凤仪宫，我伤心极了，你也伤心极了吧？毕竟，那几日前后是君宥的祭日吧？沈持盈，你可真是恶心别人又恶心自己。」

「那个贱种骨头挺硬的，怕不是嫌入你的梦都恶酒吧？」

我觉得沈昀婉有病。

因为她不该在我面前，不该有脸在我面前，提起君宥，还说得这样，字字诛心。

我霍然起身，带倒了软榻边的茶具，叮叮咣咣碎了一地。

「沈昀婉，你有的，还是太多了。生别离，求不得，你才体会了多少？」

我深吸了一口气，好不容易平复下来。

「青禾，送漓王妃出去。」

4

我病了。

自那日沈昀婉走后，我便发起了高烧，一病不起。

也不知是不是老天爷都在谴责我的恶心，诊出我有孕月余还胎像不稳的同时，太医跪倒一片，直说无能。

当然无能了，我这是心病。

明安和临微一日三趟地往凤仪宫跑，我一直昏昏沉沉的，分不清现在是什么时辰。

直到有一日，明安趴在我榻边，泪眼吧嗒地讲最近发生的事。

沈昀婉出大事了。

她带着漓王妃的名头，想做的却是皇后，执着地来宫中，就在年少江淮时经常爱走的林荫道和桂花林旁边等着。

明安说，江淮时不耐烦沈昀婉。

来凤仪宫的必经之路就是那片桂花林。

江淮时良心发现，加上我肚子里是他的种，时不常会来凤仪宫看我。我偶尔清醒的时候，破天荒能看见江淮时坐在我旁边。

故而沈昀婉真的守到了几次，不过最后一次，有宫人听见圣上和沈昀婉吵了起来。

多是沈昀婉一味地暴怒发泄和歇斯底里地吼叫，跟个疯婆子一样，最后失魂落魄地出了宫。

回了漓王府的沈昀婉病得比我还重，不是寻常病灶，倒像是疯魔了，每日只会咕咕啾啾——

我的阿时，他一直是喜欢我的。

他喜欢的是我啊。

漓王府的老太君可不像江淮时对我这样好心，沈昀婉又没揣着漓王的种，老太君连郎中都晦气给她请一个。

漓王江淮泽倒是对她痴心一片，只是可惜沈昀婉见人就疯喊疯叫江淮时要娶她为后，尤其见了江淮泽连踢带踹，恨不得生吞活剥了他。

就似江淮泽是一个不可逾越的绊脚石一样。

江淮泽再宽的心再深的情，也在这样无休的反复下日渐消磨。

好笑的是，明安说江淮泽近来有意纳一房和沈昀婉性貌六成相似的小妾。

情爱一说，有时当真廉价恶心。

都不过如此。

我也是。

我觉得不痛快。

不过病倒是见好，肚子里的崽子也不怎么闹腾。

等我又能和两条小酒虫谈笑风生的时候，已经是来年春天了。

除夕的宫宴本是该皇后主持，太后体恤，没让我操劳，将活计满后宫洒，倒是给那群闲得没事嗑瓜子、谈八卦的宫妃们找了点事堵住嘴。

过年的时候很热闹，在宫宴上我见到了父亲。

父亲总是疼我的。

他颤着嘴唇本想对我说些什么，看见我宽松大氅也挡不住的微微隆起的小腹的时候，还是噤了声，只与我话几句家常平安。

江淮时是真的转了性子。

辞旧迎新的第一天清晨，冬日独有的细碎阳光穿过窗棂，映着宫室暖洋洋的。

他特地来凤仪宫，送了我一条手链。

我能清晰地感觉到自己脸部僵硬了一下，放在小腹上交叠的手缓缓拿开。

江淮时拿得出的手链当然精致华丽，他告诉我，这叫花晨月夕，取意美好的时光景物。

上面有一个妃色琉璃镂空的小铃铛，里面隐约可见一个月字。

我出生时，母亲便备好了一串手链，上用艳红琉璃雕刻镂花小铃铛，里面也刻了个月字。

母亲说那是要给心上人的。

故而我虽戴了十数年，却没有丝毫不舍，早早给了君宥，他一直爱若珍宝。

「小月儿，戴上它。」

江淮时温柔极了。

我伸不出手去拿，慌乱地别开眼睛。

「小月儿，以前的铃铛丢了便不要了，你也喜欢妃色的。」

江淮时极尽轻柔地拉过我的手替我戴上，揽过我，拍拍我的背，似在安抚。

我只觉得冷。

我忽然想起来，小时候江淮时就是个臭脸王，跟谁说话都是一副拽得二五八万的样子，就连想要我的手链都理直气壮。

「这手链好看，小爷要了。」

我那时还不太收敛，没忍住直接给这位蛮横的当朝太子爷脑门一个暴栗。

「再教皇后娘娘听见你这般说话，定要打你的屁股。」

我飞快地跑远，未注意到这位尊贵的爷是什么脸色。

现在可能知道了。

他到底和沈昀婉说了什么，沈昀婉才疯疯癫癫的？

她还算是个心高气傲的人，哪怕尘埃落定时，都颇有斗志地扬言会拿回属于她的一切。

我本以为她有多少锲而不舍，爱恨折磨。谁料想未曾开始，便已结束。

江淮时向来不吝给予绝望，哪怕是对昔日红颜。

我想去见沈昀婉，是从来不曾有过的迫切。

出宫出乎意料地顺利，江淮时大手一挥，我就带着皇后的仪仗驾临了漓王府。

真是无比奢华。

侍人单独领我进了一方偏僻荒凉小院，我才知道为何江淮时这么痛快，他当然不怕沈昀婉说些什么刺激我。

因为沈昀婉就不像是神志清明的样子，遑论交谈。

而我是高高在上的皇后，是旁人眼中和江淮时天造地设的一对。

——世人变得总是很快。

沈昀婉的情深不寿在他们的嘴上心中成了不自量力，什么金童玉女，早就一拍两散。

再没有人敢刺我一句横刀夺爱，自作下贱。

江淮时给足了我胜利者的姿态。

他那颇为恶劣的性格，或许还以为我今日来能从中寻到优越趣味。

我确实不是什么好人，带着满腔恨意而来。

出宫前我静下心来想了许多，发觉其实我已不甚在意江淮时到底说了什么。

但只有江淮时说出的话才能让沈昀婉仔细品嚼。

就算是最锋利的刀子扎出来的伤口，她也能甘心藏在最柔软处，哪怕溃烂发脓。

只要能让她如此求不得的疯魔，我便满意结果。

我只想让她好好品尝锥心刺骨的绝望。

你瞧，你的心上人，满眼都是别人。

甚至愿意，谈笑间将你随手抛弃。

所以沈昀婉比来凤仪宫那次，还要破败。

形容枯槁，柴毁骨立。

她真可怜，依旧在呢喃着，阿时要娶我为后。她仿佛活在了自言自语中。

我站在沈昀婉面前，静默地瞧了她许久。

我尚未开口，她早已溃不成军。

但凡事总有意外。

许是沈昀婉对我执念太深，许是我瞧得太久，沈昀婉安静下来，竟清醒了些。

她费了好半天力气，嘴唇开开合合，半晌才吐出一句不一样的话。

「沈持盈，你别来看我笑话。」

我觉得这话有些耳熟。

我依稀记得幼时冬岁，祖母教布庄的人来府上给我量新年的袄子，还要为我做一件毛色雪白、十分惹眼的兔绒披风。沈昀婉就躲在屏风后面看着，直至祖母皱眉让人将二小姐带出去。

祖母亲昵地告诉我，嫡庶有别，沈昀婉的新衣裳早些时让布庄的人随意赶制一下就有了。

我觉得不是滋味，沈昀婉眼中满是单纯的渴望。

于是我叫布庄的师傅也去给沈昀婉量量，却莫名被她指责一通。

也是如今日这般，让我不要看她的笑话。

她不觉得自己可怜到需要我的施舍，她骨子里还是有股拧劲的。

什么时候变成这副样子了？

我又是什麼時候變得如此殘酷，看見她這樣，也只是想一遍遍
地將她的傷口撕開，直到血肉模糊。

所以我问她，提醒她——

「我很好奇，江淮时和你说了什么，你才如此不堪一击？」

沈昀婉忽然笑了。

疯子的笑十分瘆人。

她破罐子破摔，卸去满身的防备，「是我遭了报应。」

「我向父亲告发你与侍卫有私情的时候，真的没想到有这一天。」

她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我们两个像困顿的野兽，要挣扎中互相撕咬着对方的伤疤，才能势均力敌，不落下风。

她最清楚我的痛处。

我闭了闭眼，那一日的所有都历历在目。

如果不是沈昀婉在祖母面前三分真七分假的告发，也不会有后面的事。

刻意夸大的编排，沉默不语的父亲，替我挡了祖母暴怒的一拐杖的君宥，乱作一团的茶室。

实在兵荒马乱。

不是阿宥痴心妄想，更不是他祸乱我的名声，要毁了我的锦绣前程。

我的少年郎那般朗然，温柔又果敢，守护着所有我藏着的天真烂漫。

我当是，极其喜欢他的。

以至于祖母震怒下罚我跪七日的祠堂，我也甘之如饴。

只要我穿着大红嫁衣那日，迎风朝我而来的是我的阿宥。

父亲疼我，不忍见我做傻事，并未听祖母所言将阿宥杖杀，而是给了阿宥一个机会，将他送到了边塞羌戎的军营。

若能凭本事荣耀加身，便允他娶我。

我一直等，等得望穿秋水，春去秋来。

等到他一封封凯旋信书，等到他战功累累，终要归来。

可我还是没等到他。

他死在了羌戎，死在了沈昀婉生母的母亲族手里。

本是最后一场荣归论功的战役，我收到的却是他的尸体。

是她们要置阿宥于死地，要我不好过。

错误的情报，贻误的战机，夹击的伏兵，迟来的后援。

我的心上人就这样永远睡在无花无草，云深遮月的边疆，带着遗憾，做着一场醒不来的梦。

他再摘不到桂花，见不到他的小月亮。

「是你害死了他。」

所以你也别想好过。

你有的，你期盼的，你爱的，我都要抢走。

可我真没用，到现在提起，连眼泪也控制不住。

「不管你信不信，沈持盈，我没有在那场战役上做手脚，我没那个本事，母亲家族式微，也没有那个能耐左右战场。」

沈昀婉舔了舔干涩的嘴唇，自嘲一笑。

她该知道的，我早就查明，无论怎么推脱编谎，我都不会信与她无关。

「你不信吧？你肯定不信，我夜半梦回，也会想当初我不争那一次赢过你就好了，这样所有人都好好的。」

「我会嫁给我的阿时，哪怕他给我的都是谎言，可我依然幸福。你也是，你和君宥好好的。可我做了，我遭报应了。」

她反反复复地说，她遭报应了啊。

她应当不是将死，为何言善？

「我原本才是个笑话，从来都是。」

沈昀婉痴痴地望着我，将我一遍又一遍从头到脚地打量。

我在她眼中看到了太多，绝望淹没了我。

「他说，帝王心中一人足矣。」

「可那个人，不是我。」

沈昀婉自顾自地说，自顾自地撕心裂肺。

我摇摇头，轻声告诉她，带着胜者的悲悯——

「你知道的，我永远不会原谅你。」

无论她说了多少真话，又到底有几分后悔，我至死也不可能原谅她。

又有谁，来宽谅我的心上人，许他归来娶我，一生顺遂？

我沉默了很久，久到离开的时候，才惊觉腿脚酸软。

在我即将踏出院门的时候，我听见沈昀婉叫我。

我回头望去，只见光影斑驳间，沈昀婉第一次朝我笑得酣畅淋漓，杏花美眸带着水意。

再之后，泪如雨下。

「沈持盈——」

她嘶鸣一声。

「我可怜你。我算是个什么东西，不过是一文不值的棋子，但你也不过是一步步按着精心设计的方向，落入笼中为囚的鸟。」

「可我也真的，羡慕你。」

羡慕我？

我恍惚透过那双泪眼，又看见了那个曾经羞怯又不服输的小姑娘。

都是错觉。

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秋风悲画扇。

人间从来，不美满。

我回宫后不可避免地郁郁寡欢，心事重重，看见挂在手腕上的铃铛链就烦闷焦躁，连累着明安和临微绞尽脑汁搜罗几箩筐笑话来逗我笑。

两个小丫头还以为我孕中易燥，成日眼巴巴地望着我的肚子讲故事，希望这还未谋面的小家伙不要折腾我。

只有我自己知道，沈昀婉的话在我耳边翻来覆去，我一直在胡思乱想。

我不愿承认，我心中有一个刚萌芽便被狠狠摁灭的猜测。

我不敢想。

如此再面对江淮时的时候，我有些手足无措。

江淮时再来凤仪宫的时候，我正在酿酒。

明安和临微陪在我跟前，小小的欢呼雀跃，真心实意地为我不再忧虑而高兴。

「稚子园开了新课了？」

江淮时甫一进殿，就要将明安和临微惹得炸毛。

明安敷衍地嗯嗯哦哦两声，吐了吐舌头扮了个鬼脸，「皇兄再这样，酿好的酒可没你的份。」

「那是小月儿说了算。」

江淮时斜了明安一眼，径直朝我过来要揽我入怀，毫无作兄长的仪态。

我不着痕迹地躲开，清了清手，准备封坛。

以前阿宥陪着我酿酒，我们在相府的桂花树下埋了几坛子桂花酒，约好了成婚的时候取出来喝。

现在只有我一人带着这些酒和记忆，珍惜地一小口一小口回味。

时光飞逝，兔缺乌尘。

凤仪宫的桂花树下，如今也零零星星埋了几坛子桂花酒。

物是人非，山长水阔，死去的人时间停滞，活着的人还要向前走。

阿宥不吝所有美好词句来形容我，他说我心性坚韧，我就笑着捶他，直道我一个娇娇小姐，说不定一个变动就垮了。

确实如此，日子过得飞快，近来我只是孕中胃口欠佳，就折腾整个后宫兴师动众，实在娇弱。

事情还要从李贵嫔送来凤仪宫的一碗阿胶黄芪羹说起。

药都是好药，补品也都是上品，就是一起炖出来的味道能让人捏着鼻子走。

明安和临微只一闻，手上的点心就咣当一声落下砸在桌子上，碎屑四溅。

更何况是我这种参鸡汤油腥味儿都闻不得的。

我觉得李贵嫔不是要毒害我，只是单纯的人傻，鼻子还不大好使。

揭开食盒的那一瞬间，我清晰地感觉到自己的喉头不受控制地咕噜了一下，随后吐了个天昏地暗。

若不是我没吐昏过去，拦着点江淮时，他就将李贵嫔提着脖子丢出宫去了。

江淮时认真地握着我的手，另一只手拨弄了两下手链上的小铃铛，听着脆响对我说：「等有了嫡子，就将她们都送出宫去，省得只会惹是生非。」

他说完觉得差些什么，不一会儿又补了一句。

「你要是喜欢赵家那小姑娘，就留她在宫中封个高位和你做伴。」

我木着脸，只觉得吐得耳畔嗡嗡的，脑子转得也慢。

「她们进宫一遭，再完完整整地出去，后半生如何过？」

她们是嘴碎八卦、爱看人热闹，可除此之外，也未曾得罪暗害过我。

江淮时探了探我的额头，温声哄我。

「你总想着别人做什么。小月儿不需要担心这些，她们自有活法。」

我一口气上不去下不来，闹得胃中难受，懒得和他辩白。

日后再说。

我又连着几天闷头喝药，临微研究了几种蜜饯果子给我清口，和桂花糕比起来也不差。

每日给我请脉的是那个最开始给我看手伤的老太医，他早从战战兢兢变得从容自得，时常还能与我聊上两句。

没几句话我就知道这是个人精，难怪一直是江淮时最信任的太医。

所以当我试探地问他，曾服用避子汤会不会影响腹中胎儿的时候，他一张老脸直接笑开了花。

「皇后娘娘说笑了。越矩一言，老臣是看着圣上长大的，圣上别扭，在哪里都要胜人一筹。」

「哪有什么避子汤，当初那一碗药是老臣亲自煎的，都是些上好补品。」

他言之凿凿，我肚子里的孩子十分健康。

我将手中药碗放下，手几不可察地颤抖。

他定是想让江淮时满意的。所以他知道该说什么，江淮时的态度可见一斑。

等太医走后，青禾搬了一张红木躺椅到凤仪宫的桂花树下，铺了几层锦缎。我在上面躺了很久，漫无目的地数着桂花的枝丫，想了很多。

我垂眸瞧着自己日渐滚圆的肚子，觉得自己有时真没心没肺。知道这个孩子之后，我也闹不出来寻死觅活的找落胎药这种事。

这个孩子来得突然，却不是意料之外。

当我走上这条路的时候，我就已经想好了所有的后果。

进宫是我自己求来的，我最想要的也在实现。

人生在世除了情爱，还有更多的东西，又岂能一直如意？

我还有父亲，还有沈家。

我知道父亲每每欲言又止时想说些什么。

父亲那么疼我，明知道我求进宫是为了什么，仍旧无条件地包容我，哪怕牺牲另外一个女儿。

他问我日后可承受得下，他甚至更担心我，能不能好好地活下去。

人都是偏心的，谁都不例外。

我终于想明白为什么沈昀婉说羡慕我了。

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我永远也无法和沈昀婉感同身受。

我做不到原谅沈昀婉，但我可以记住一个也曾娇羞的剪影，余生偶尔回想起来，只觉得世事唏嘘，不堪看破。

我想，我也应该可以带着对阿宥的眷念活下去，用我的双眼替他看这世上山川相缪。

哪怕他不能再陪我说笑，世上也有沈持盈，依旧记得他。

一晃春闱殿试，江淮时亲开恩科，点了文武两个状元。

江淮时想让我也跟着喜庆喜庆，特允我来观鹿鸣宴。

他说，小月儿也曾词绝秣陵，想来会觉得热闹。

江淮时所知道的我，真真假假。

我觉得好笑，但架不住明安也嚷嚷着想见见世面，索性就陪了她去。

我没想到能在宴上见到陈玄。

原是今年的武状元。

宴上，明安一眼就瞧上了探花郎，我能看到她收敛了毛躁，有些忸怩的姿态。

这模样真可爱。

我不着痕迹地将明安带到了那探花郎跟前，自己寻了个借口远远走开。

正是情窦初开的时候，怎么瞧怎么让人心生欢喜。

我嫌那群酸唧唧的文臣作诗高歌过于聒噪，便想在御花园转转，也舒缓一下孕中坐久了酸胀的腿脚，倒是没想到陈玄胆大如斯，一路追我出来。

6

「皇后娘娘留步。」

我不打算停留。

一面之缘罢了，没什么可说的。

「皇后娘娘！」

「边疆不讲究墨水，女子个个粗犷，臣第一次知道女子冰魂雪魄、钟灵毓秀是因为一本秣陵传来的词集。臣那时就想，能写出这般词句的人，一定是雪山上的神女，只可仰望。只一挥袖，就遁迹人间。」

难为他能说得又急又快，还这般天花乱坠，生怕我不停下。

我不得不驻足，回头看了他一眼。

我最怕见到这双相似的琥珀色眸子，带着同样的热忱和澄澈。

「你想说什么？」

我心平气和地问他。

他嘴唇翕动，似在踌躇，声音卡在喉咙里，半晌才答道：「我没想在秣陵做官，也不想秣陵当个没仗打的将军，我想回边疆，可我怕再也见不到我梦中的神女了。」

「我想抓住神女的衣袖，想问问她，她在宫中到底开不开心。」

「如果，如果她不开心，我想问她，愿不愿意和我回边疆。」

我听罢，真切地冷笑了一声。

「本宫看你是拎不清，青天白日说什么浑话。本宫是皇后，轮不到你来惦记。你是皇上钦点的武状元，多少人望着你的位置，盼着你的将来，这般没出息就想回边疆？」

我不想说这么多的，但或许陈家崛起，还要看这个年轻有为的小辈。

陈家应当对他有诸多期待，他却如此不争气。

听着就让人气不打一处来。

我不想再听他说出什么痴妄呓语，直接将话挑明，「带本宫走，且不提本宫愿意与否，你没那个本事。」

「也不必痴心妄想，本宫不愿。」

我知道这话有多伤人，可我更知道若他抱着这般念想，终究会作茧自缚。

我看着他难过至极的表情，泛着红的眼眶，像是被抛弃了一样的无措，觉得有些不忍。

所以我在离开前轻声低语，愿他能听进去。

「年少心动确实美好，只是难以美满，大多都是执念一起罢了。」

不过是一时新鲜，不必因此魔怔。

他值得更好的。

鹿鸣宴后，我再也没有见到过陈玄。

一切都是岁月静好的模样。

我也再没听说过沈昀婉的消息，只有她的生母吴氏几次恳求进宫见我，皆被我拒了回去。

后宫也在江淮时杀鸡儆猴后风平浪静，听不到闲言碎语，我反而觉得少些什么。

我的身子越来越重，粗略算一下，还有两个月小家伙就要出生了。

明安和探花郎走得越来越近，而临微有一日忽然兴冲冲地告诉我，若有机会，她以后想开个糕饼铺子。

她自己喜欢吃点心，也喜欢看别人吃得香甜。

她说这样很有成就感。于是我敞开肚皮吃，为了给她捧场，比平日多吃了好几块糕点。

临微备受鼓舞，摩拳擦掌地誓要成为秣陵第一糕饼铺子的掌柜。

我十分中肯地告诉她，一定会的。

做点心的人满心喜悦认真，怎会不好吃呢？

只闻一闻，都觉得暖烘烘的熨帖。

我本以为这份平静能维持到我产子之后，不成想在平平常常的一天，我听到了羌戎吴氏卖官鬻爵、决疣溃痈，罪大恶极满门抄斩的消息。

沈昀婉的生母，出身羌戎吴氏。

害死阿宥的那个吴氏。

彼时我正喝着消食饮，青禾来和我说的時候，我权把消食茶作酒，喝个痛快。

也算是，不枉我心力交瘁集了证据带给清官，送了这欲壑难填的吴氏最后一程。

我要亲自去见吴氏，我恶劣地想看她伤心欲绝的模样，质问她自食恶果的感觉如何。

只是这次，江淮时皱着眉头，不允我出宫，他轻描淡写地告诉我安心养胎。

我听闻吴氏病入膏肓，等不及两个月了。我想出宫，可江淮时变相将我软禁了起来。

我心中陡然升起不安，与日俱增。

明安见不得我烦恼，急得团团转，最后偷偷摸摸派人送了我出宫。

沈府还是一如既往，花草树木倒是越发繁茂，老管家喜出望外地接我进府，直说大小姐许久没有回来了，可惜祖母今个儿不在府中。

君宥死后，我形迹颓废了好一段时间，祖母从那时起便经常去礼佛寺，我也不知道祖母这迟来的宽容，到底算是什么。

青禾说明来意后，老管家就领着我去了吴氏如今待着的院子。

我打量着吴氏，跟她问好：「别来无恙。」

吴氏睁开浑浊的眼睛，见到是我，嗒嗒地喘了几口粗气，胸口起伏，不知道哪里来的力气，直接裹挟着床褥滚到了我脚边。

青禾吓了一跳，反应极快地挡在我面前，防止吴氏冲撞。

吴氏趴伏在我脚边，像一头被逼到极致，却依然用肚腹保护着幼崽的母兽。

她涕泗横流，开口就是她一直递牌子想告诉我的真相。

「大小姐，我吴家两年前不过边关小族，人轻言微，若无人相助，何能置一个崭露头角的将才于死地？」

我当年不肯相信君宥的死讯，所以查了一遍又一遍。

为什么沈昀婉和吴氏，都这样垂死挣扎？

我无悲无喜地打断她。

「时至今日，你说这些是想求本宫饶了吴家？人做了什么，是会遭报应的。」

吴氏拼命摇头，她是知道的，我不会信。

她泪流满面，言语悲凉，「皇后娘娘，我就要死了。」

吴家没了，她要死了，何苦攀扯？

我心跳得极快，觉着腕间的琉璃铃铛一片冰凉，我问她：「你说，是谁帮你？」

我只是想看看她还能咬谁，可又觉得有些喘不上气来。

吴氏胡乱地在袖中掏了许久，终于摸出了一封信笺。

她竭力地举给我，要我看，仿佛只有这样才能佐证她所谓的真相，「这是当年太子寄去羌戎的，都是太子，是江淮时啊！」

「.....」

我似乎不觉多讶异，除了一瞬间如坠冰窟的感觉，竟只觉得自己真是自欺欺人、心盲眼瞎。

我那个刚起便灭的猜测，终究是成了真。

江淮时为我戴上的手链，被我扯得稀巴烂，金线玉块割得我手腕道道血痕。

妃色的琉璃掉在地上，彻底碎裂。

「婉儿告状那日，转头夜里太子便派了人来，问我吴家想不想要一个机会。老爷将那侍卫送去军营出人头地是想看他的本事，可太子要的却是他的命啊！」

我不知不觉地退后了半步，只觉得扒着我腿的吴氏是来索我命的厉鬼。

「太子心悦您，是婉儿看不清，太子对她仁瓜俩枣施舍打发一样，她一意孤行不肯听劝。她觉得，终于赢了您一把。」

「这事婉儿并不知道，她当真没有我这么贪的心，她已经疯了，好歹你们都出身相府，您留她一命吧？」

吴氏苦苦地哀求我，说出这些，竟是为了给沈昀婉开脱，只是死前想给沈昀婉留一条活路。

虎毒不食子，吴氏原也还是有心的。

我站在原地，置若罔闻。

就因为想赢我一次，就因为这么荒唐可笑的理由。

我的阿宥就要死。

我知道不对，我知道不只是沈昀婉的错，阿宥不该死的。

那我的阿宥，又是因为什么死的呢？

因为江淮时？

因为我的喜欢？

因为江淮时的心悦？

吴家马上就要满门抄斩了，除了嫁出去的吴氏。

吴氏已经药石无医，这怕是她母性使然，一生中最后清明的时刻了。

那我呢？

我才是活了个荒唐。

我不知道我是怎么离开沈府的，该庆幸父亲此刻上朝不在府中，免得那不孝女让他徒添担忧。

青禾看着我发白的脸，疾步上前扶着我上了回宫的马车。

我没想到这么快就能看见江淮时。

他换下了朝服，长身玉立，在凤仪宫门口等着。

还难得笑着。

笑得比那日的沈昀婉，更加疹人。

比疯子还疹人。

他一双凤眸黑沉不见底，藏着埋葬我的深渊。

「明安呢？」

是我干涩发哑的声音先打破了这份僵持。

江淮时和往常一样，在听见了我开口第一句问的是明安之后。

他呵退了青禾，到我跟前儿，谨慎地像是呵护易碎品一样揽着我，护着我的肚子，半拖半扶地将我带到了贵妃榻上。

「明安啊。」

「小丫头不听话，胆子大，我关了她一月禁闭。」

江淮时漫不经心的，仿佛言论间谈的不是他亲妹妹。

「你放了明安，是我让她遣人送我出宫回府一趟的。」

我能听见自己的声音在颤抖。

江淮时爱怜地摸了摸我的手腕，抚着道道血痕，他倒不嫌脏，拉着我的手腕，低下头一寸一寸地亲吻那些颇为凌乱的血痕。

「小月儿总是这样丢三落四的，出去一趟就丢东西。从前莫名丢了串手链，怎么如今连这串也丢了？」

他怎敢如此说？

那是我给出去的真心，回不来的故梦。

「不过没关系。」

我看见江淮时笑了，他带着血的唇瓣轻轻覆在我额头上，带着缠绵。

他的声音低沉暗哑，是亲密私语。

「我这里还有很多，丢了再拿新的就是了。」

我如坠深渊，推开他，复又死死抓着他的手臂，抠出道道伤口。我反复诘问：「是你做的？你知道？你都知道？」

我一遍又一遍重复。

江淮时沉默不语地圈着我，倒是承认。

那他当知道，沈昀婉成亲的前几天，是阿宥的祭日。

他是如此恶心，他才是索我命的厉鬼。

我凄厉地吼他滚，声声泣血。

我要杀了他，拉他一起下地狱。

我将最尖锐锋利的一根发簪扎进他的心口，只想让他给我的阿宥赔命。

他任由我踢踹打骂，胸口渗出的血层层晕染，眼中仍是令人毛骨悚然的无尽温柔，浑然不在意我的发疯。

就好像包容我耍闹一样。

终究是我高估了自己，没等江淮时死，反倒是我急火攻心地咳血早产。

我想掐死这个孩子。

我醒来就看见了他的睡颜，皱巴巴的红通通的，不好看。我将手放在他的脖子上，只要拢紧，他就会窒息而死。

我想吴氏尚且虎毒不食子，我却只一心想掐死这个孩子，倒是讽刺极了。

冲进来阻止我的是江淮时，他抱走了孩子，像是还要说些什么，可见我这副模样，只能噤了声。

我吊命活过了半月。

这些时日的药都是江淮时亲手灌给我的，我不喝他就硬渡，我恶心得要将胃都呕出来，推拒不得就将他咬得鲜血淋漓。

他跟不知道疼一样，哪怕我下了死口，下次依旧这样。

后来，我已经没什么力气了，整日如丢了魂般，行尸走肉一般活着。

江淮时终于忍不住问了我，他眼睛通红，鼻尖也通红，唇上都是我咬出来的血口子，狰狞交错。

他捏着我的肩膀，眼中都是病态的爱意。

「小月儿，你告诉我，告诉我你到底喜欢他哪里，好不好？」

他是这样强硬的态度，却不知哪里显得那般脆弱，不堪一折。

我转过脸去不理他，他就逼着我看他，回答他。

我感到厌倦疲惫，直至崩溃。

他怎么还敢提起阿宥？

他哪里配和阿宥相提并论？

我恶狠狠挣扎着撕开他的手，报复似的扯断他新给我戴上的铃铛链。

我也不知道哪里来的力气，像暴怒的野兽一样横冲直撞，哪怕我的伤口结痂再次迸开鲜血，也低吼着要驱逐开卑鄙的他。

我冲他又哭又笑，「我的阿宥，哪里都好。」

他身上的每一道鞭痕，每一道伤疤，都与我有关。

我的阿宥，替我捱罚，陪我玩耍，我们一起去看河灯，逛庙会。等大些，他陪着我酿酒，许诺我，要为我种一院的桂花。

他真傻，不会甜言蜜语又害羞，每次被我逗弄都要红了脸皮，眼睛亮晶晶的，看着我叫我小姐，叫我小月亮。

我流着泪，痴痴地低语：「他真的特别傻。我想吃琳琅铺的桂花糕，却被嬷嬷瞧见告诉了祖母，得了好一顿数落，他为了不被发现便半夜偷偷溜出去，在铺子跟前熬到清晨再买回来给我。我怕黑，大冬天的他也守在门口，灯都不知道给自己点一盏，隔天瞧见，眼睫上落满了冰霜。」

他死后，我不怕黑了。

因为再没有我的小侍卫替我守夜，没有比这更让我害怕了。

江淮时的手在抖，他听了这些，低声笑开，带着自嘲。

他问我：「那我呢？」

他近乎疯魔的、失态地问我：「小月儿，明明是我先来的，可我怎么一转头，就把你弄丢了啊？」

我与君宥初见那一年，江淮时被先皇抓去恶补为君之道，很是消失了一段时间。

我听着简直可笑。

这种事，哪有什么先来后到。

他见我漠然放空的样子，终于绷不住了。

「小月儿，我对你的喜欢，从不比他少。我求求你，你能不能，也喜欢我啊？」

他将姿态放得这样低，再看不出来半分素日的倨傲。

我像被什么东西重重砸了一下，回过神来。

我流着泪叫他：「江淮时。」

「你是皇帝，你坐拥四海，什么不只是你一句话？你若真所谓心悦我，沈家何能抗旨不遵？我也求求你，你为什么偏偏要杀了他啊？」

我早便想这般问他，可我怕开口的一瞬间就忍不住全线崩塌。

只要我的阿宥还活着，就算不能在一起又怎样。

只要他还活着。

他怎么也不该，不该死在那般美好的年岁，尚未娶妻生子，看遍花开。

我从不知道，人的心可以这般疼，疼得我百般折磨。

江淮时渐渐沉默地隐在月色中，轮廓模糊。隐约间我好像听见他喃喃低语——

「朕是皇帝。可世上也有太多皇帝做不到的事。」

「我羡慕他。」

「.....」

「我嫉妒他。」

我同夜色一同沉沦，没入无边寂静深海，再也看不清夜色中影影绰绰的江淮时。

我的心结也再解不开。

我依旧缠绵病榻，不愿喝药，不愿宽心，江淮时灌药都不成，到最后我形销骨立，自觉也大限将至。

江淮时许父亲进宫来看我，父亲半鬓花白，苍老了许多。

他还捎了祖母的话给我。

祖母说，对我不起。她让我做想做的事，不要顾及沈家如何，是她这些年，苛待我了。

我听罢，哑声哭得撕心裂肺。

父亲第一次在我面前落泪，如此颓废。他也说，不要什么沈家，只求他的小满月一个自在。他颤抖着告诉我，他后悔极

了，他当年该直接成全我的年少爱恋。

那样，所有人都好好的。

父亲说了跟沈昀婉一样的话，那样所有人都好好的。

可我们，都走到了这一步，到底是哪里出了错啊？

我也跟着他一起哭，放声大哭，哭这些年，所有的悲哀，所有的委屈。

7

父亲出宫后没几日，江淮时来了凤仪宫。

他抱着承儿，一遍遍地跟我说，小月儿，你看看他。

他长开了，他那么小，那么软，带着奶香味，小手用力地张攥，朝我吐了个泡泡，笑了开来。

我们这位圣上，如此盛世英明，却又如此偏执卑劣。

他立了承儿为太子，遣散了后宫嫔妃，留下在史册上诟病的一笔，即无论承儿如何，都会是他唯一的子嗣，未来的皇帝。

我一日日地好起来，只是再也不愿见江淮时。

他每日都要带些新鲜玩意儿给我，今日是琳琅铺的桂花糕，明日是新的铃铛链，后日是承儿涂得花里胡哨的字帖。

这些都被青禾堆去了库房，我不想和江淮时有一点牵扯。麻木地活在宫中，我倒真遂了沈昀婉那句话，不过是江淮时囚在笼中的鸟。

偏江淮时要反复告诉我，成亲那日，是他最一生中开心的一天。

真是笑话。

我还是只恨他。

他带我出宫去逛民间的庙会，看众生的烟火。我听着三三两两文人吟诗赋词当今圣上千古功德，万民之幸，忽而想起鹿鸣宴上那些个酸唧唧文臣的高歌赞颂。

江淮时确实是个好皇帝，内平新政，外抵蛮夷。

没有人比他更适合当皇帝。

只是这和我的恨意无关。

斗转星移，我甚至熬过了沈昀婉，可我并不畅快。

听到了沈昀婉的死讯后，我静默了一瞬，只觉得怅然若失。

只剩我在满腔恨意中继续撕扯着煎熬，数着年月缓慢了。

等我的承儿能跑会跳的时候，明安终于和她的探花郎成亲了。临微出了宫，也成了个小大人，操持着赵家给她开的糕饼铺子，赚得盆满钵满。

不过我猜测她多半和我扯谎，这丫头的用料十足，恐怕要亏，定是林家的小公子偷偷摸摸背着她，帮她添钱，哄她高兴。

她们哄我欢笑，替我侍疾。她们这些年陪着我熬得太苦了，真是辛苦她们了。

明安和临微都能各有所属，我头一次这样欢欣。

近来消息扎堆，我倒是没想到，还能收到陈玄的书信。

江淮时在我收了陈玄的信后几天都脸色不虞，但还是没说什么。

我也不在意他怎么想。

我猜他早知道陈玄，也知道那一双琥珀色的眸子和阿宥如此相似，否则他那般爱惜人才，当年就不会存了私念，轻易遂了陈玄的愿，将武状元放逐一样丢回边疆。

信中陈玄告诉我，他在今年仲春的时候，娶了一个边疆小门小户的姑娘。她天真纯粹，虽不懂音律诗文，却做得一手好菜。

他说多谢皇后娘娘当年提点，少年人不懂事，给我添了许多麻烦，真是诸多抱歉。

我笑着将信折好，跟青禾说，你瞧，年少的惊鸿一面，哪有天长日久的情长。

哪有一天长日久的情长。

我身子越发不好，多活了这几年已是不易，每到冬日，太医院都要绷紧心弦。

我想，这一年，我是真的熬不过这冬岁了。

我这一生，除却这些年病魔缠身，当是外人羡慕的一生无忧，安平喜乐。

我沈持盈，是天下女子羡慕的独宠皇后，是江淮时一步步圈牢的妻子，是当朝太子的生母。

回顾一生，仿佛除了年少意难平，我过得尚且不错。

有亲朋好友在侧，有儿承欢膝下。

可外人不知道，我的心上人死在十九岁的秋日，带着鲜活的沈持盈一起，长眠地下，永远都是最好的模样。

至我二十六岁辞世那一日，我所有的年少欢喜日久情长，从始至终也只给了一人。

那个人叫君宥，美好到只能沉眠在我心底，藏在我的记忆中。

人间从来不曾太过美满，我知道的。

这一点向来公平，不论身份。

所以当我最后弥留之际，江淮时倔强问我到底有没有对他一丝心动的时候，我笑着告诉他：「我是恨你入骨，一刻未歇。」

世人各自奔忙，皆有无妄。

他第一次哭得如此狼狈，顾不得体面。

我挣扎着，一如那日的沈昀婉般嘶鸣。

「江淮时——」

「我恨你。」

他死死攥着又被我丢掉的铃铛链，那样哀恸，那样绝望，眼眶青黑，眼底猩红。

他像是要将我刻入记忆中一样，执拗不堪，「可我喜欢你。」

「小月儿，不要离开我。」

我阖上眼，觉着困，觉得累。

我恍惚又看见了悲鸣的沈昀婉，在她眼中我看见了如此不堪的自己，如此哀恸绝望的江淮时。

我也遭报应了，我们都遭报应了。

谁不是输得一塌糊涂。

在我离去前，我恍惚地想到，我已走过半生路，再配不上我的少年郎如玉风骨。

所以，他一定不会来接我了。

那我想好好睡一觉，再也不要尝这滋味，这人间姑且算我来过一遭。

也不算浓烈。

番外 1：君宥

我出身羌戎君氏，论起身世当真平庸。家中从商，不想一朝没落，兼之蛮夷劫掠，父母便带着我和阿姊一路北上，逃往秣陵。

只我当年尚且稚幼，在逃难的路上被拍花子偷偷迷晕了带走，辗转之下才到了秣陵。

按那拍花子的说法，原本是见我长得俊秀，乍一看像是富贵人家娇生惯养的小公子，细皮嫩肉，故而打算将我卖去秣陵当个小倌。

我这一路，脑中都在想如何逃出来去寻父母阿姊。

不曾想，甫一到秣陵，我便被那四处搜罗侍卫苗子的沈府管家瞧上了。拍花子拿着钱袋子笑得牙不见眼，直说大气。

我能瞧出那一袋子沉甸甸的分量，知晓以后的主人家非富即贵，若是真成个侍卫，月饷想必不少，日后寻到亲人后，也好替他们分忧生计。

何况沈府救了我。

我觉得当真幸运。

那时我不曾想过，这不只是幸运，更是上天的恩赐。我从未奢望过能够得到天上的月亮，我的小月亮却点亮了整个夜空。

我是被带去侍卫营后才知道，出手阔绰的沈府是什么样的庞然大物。我比旁人更刻苦些，带着对一家团聚的憧憬和报恩的希冀。

一晃春去秋来几载，我从六岁的豆丁长成了十二岁的少年人。

期间好心的教头替我寻了家人，见过一面后，我感激不尽，愈发精进。

沈府的管家偶尔来巡视时，频频夸我天赋异禀，又夸我如浊世公子，颇有几分风骨。

我倒不觉得我长得如何，只在意我能不能配得上沈府侍卫这一位置。

好在在十二岁这一年，我跟着管家到了沈府。

沈府的老爷看了我一眼，便定了我去小姐的院中。

他说，我和大小姐年岁相仿，什么地方都便于看顾些。

可一连数日我都未得见小姐。院中嬷嬷好心告诉我且休息几天，小姐在明安公主那小住几日，约莫还有两天回来。

我不敢有一丝懈怠，生怕负了沈家的恩。

偶尔桂花落下来的时候，我才会偷个懒，将这些桂花搜集起来洗干净晒一晒，留给阿姊做糖渍桂花。

她惯爱抱怨家中新种的桂花树长得太慢，失了许多美味。

在我一次铺开洗净的桂花时，忽然听见刻意放轻的脚步声。

有人鬼鬼祟祟。

我正转手抽剑时，那人不轻不重拍了一下我的肩膀，带起一阵桂花香。这些洗净的桂花本该味道淡下去些，这般馥郁的馨香，是来人身上的。

嬷嬷说，小姐和辞世的夫人都喜桂花，这院子里的桂花树，是沈府里最好的一棵。

我回头，只觉心头一滞。

神仙玉骨，余霞成绮。她好奇地望着我，翦水秋瞳映着皎洁月光，美好得像是桂花树中一时顽皮跑出来的小精灵。

她问：「你就是新来的侍卫？」

我木讷地点头。

她咕哝了两句我听不清楚的，见我低眉顺眼，似是不悦，她命令我抬头，对视的一瞬间，我看见她眼中亮了亮。

「你这些桂花摘来准备做什么？」

「你从哪儿来啊？秣陵可没有这样琥珀色的眼睛，瞧着可真好
看。

「你也喜欢桂花吗？」

「小侍卫，我问你话呢。你知道我是谁吗？」

「.....」

她一连串的问题让我无所适从，不过我想我应当知道她是谁
了。

「这些桂花不是摘的，是落下来的。这种桂花适合做糖渍桂
花，小姐要是喜欢.....」

她听罢直摇手，「就是要摘桂花才有趣呢，再好吃也不抵。」

「小侍卫，你会不会爬树？」

「你会不会飞啊？像阿爹的侍卫那样，唰的一下飞出去可远。

「我们还是爬树吧，我怕你带我飞，再摔着我。」

她悻悻地低头，有些打蔫，俨然是初见不知底的谨慎。

我想了想，告诉她：「小姐要是喜欢，属下可以一试，不会让
小姐摔着的。」

她闻言瞪圆了眼睛，眼珠子咕噜噜转，似在打什么坏主意，

「那我可把话先放这，不是我不信任你——

「你可千万不能跟阿爹和祖母说。」

我比小姐大两岁，背起她还是绰绰有余。我束手束脚，真的开始有些担心自己会不会摔到小姐。

我心跳得极快，只觉得阿姊苦口婆心告诉我秣陵的小姐们一个比一个刻板规矩都是假话。

最终小姐如愿以偿地摘到了桂花，她兴奋之余告诉我：「你不必自称属下，私底下哪有这么多规矩。」

我正要婉拒，却听见一个丫鬟在树下怒吼：「小姐，我一个没看住，您怎么又做这般危险的事？」

她朝那丫鬟吐吐舌头，转脸看我，忽然伸手捂住我的嘴，冲我粲然一笑，「不许说扫兴的话。我这里一个青禾就够了，可不能再来个少年老成的侍卫。」

我不记得那夜我是如何入睡的，辗转反侧望见窗隙间漏尽来的月光，满心满眼都是比月亮还要美好的小姐。

边疆月满，是最安宁的时候。所有尘埃浓云散尽，一年也就那么一次。我有时还会想念，那云开雾散的一瞬。

可小姐，明灿到我记忆中的皎月都黯然失色。

我不该有这种心思。

我告诫自己，终于囫圇睡着。

隔日小姐便被老夫人叫去院中，狠狠地训斥了一顿。老夫人要惩戒小姐飞檐走壁，罚她跪三日祠堂。

那小小一个人儿，跪三日祠堂可了得？

我揽下所有的错，老夫人似也是不忍多罚小姐，心软之下只让小姐跪半晌祠堂，我却要捱一顿鞭子。

小姐焦急地挡在我跟前，同老夫人求情，结果险些又惹得老夫人震怒，将拐杖砸得乒乓作响。

我忽地想起阿姊说秣陵的小姐规矩当真多如牛毛。

那她，一直是这样长大的吗？

稍有不合规矩，被发现便是严苛的惩罚。

我出神地想，那她是如何还能这样开怀肆意地笑呢？

一定是个心性坚韧的姑娘。

我本觉得这一顿鞭子不算什么，但老爷叹了一口气，还教我去休息几日养养伤，让旁的侍卫私下多看顾我些。

小姐跪完祠堂后来看我，一见我皮开肉绽的伤口，便眼中泛起泪花，她难为情地抓着一瓶伤药，局促不安地告诉我这药有奇效。

她当是觉得连累我了。

她一连说了好几句对不起，小心翼翼地替我将药瓶揭开。

我笑着告诉她，没关系的。

她呆了呆，伸手戳了一下我的梨涡，「小侍卫，这样疼你也笑得出来呀？」

「不疼的。属下皮糙肉厚，这点伤……」

没等我说完，小姐就顺势掐住了我的嘴巴，我腮帮子鼓鼓的，跟个小鸭子一样说不出来话，这才听见她哼哼两声，似是得意，「这样你就说不出来话了，看着才可爱。我早便与你说了，我这里见不得尊卑规矩。你再这样见外，我就将你调到外院去。」

我连忙举手保证，她才满意地松手。

「你还是第一个敢拦着祖母，替我挨打的人。」

她顿了顿，忽然这么说了一句，眼中有泪光闪烁。

后来我才知道，自夫人逝去后，再无人能替小姐与老夫人说情。老爷不能管，仆人管不得，她一直想着，若有朝一日能有个盖世英雄从天而降，便好了。

我们一起长大，她会调侃我是英雄。我每每觉得面皮发烫，她便跟着笑。

只年岁见长，她笑容少了许多。

无论是老夫人的惩戒，还是秣陵闺秀明里暗里的攀比，她都烦恼得要多饮几杯桂花酿。若再恼人些，她就拉着我一起酿新鲜的桂花酒，一起埋进院中的树下。

她神情满是落寞，气质沉静地站在那里，比谁都要出尘脱俗。

她说，母亲在时，我们常一起酿酒，那是最无忧无虑的时光。

可惜良辰美景，都如飞沙烟散。

她也和最初的沈满月渐行渐远，要成为祖母期盼的沈持盈了。

我摇头认真告诉她，不会的。

旁人可以束缚你的言行，却不能否认你的心性。

旁人都不认可，都认为你不该做的事，未必是错的。

如果他们一定要说这样是为了你好，那么是他们错了。

不是你。

我犹豫了许久，没有说出，我会替小姐守着藏起来的沈满月，守着她所有被生硬剥离的美好。

夜色春风之中，她似有所感地极目远眺，喃喃低语——

「小侍卫，我好像有点儿喜欢你了。」

她冲我笑，笑得明艳殊丽。

再后来啊，那是一段世上最美好的记忆。

小姐想要什么、想做什么，我都一丝不苟地帮她寻来找来，每每小姐都气急败坏地说我傻，随口一句无心之话，也只有我这般认真了。

最惹小姐生气的一次是，我在冬夜熄灯后小心翼翼地在门外替她守夜，隔日早晨起来冻得发木，没来得及早些离去，被她瞧见了好一顿数落。

她鼻尖红通通，眼睛也红通通的。

她看着我，一边数落，一边要替我擦去眼睫上落结的冰霜。

我看着难过极了。

她问：「你每次都趁着熄灯后再来守一夜吗？」

她问：「你不知道休息，不知道冷的吗？」

她又小声地问：「那你，都不知道给自己点盏灯吗？」

她碰了碰我冰凉的指尖，轻轻说：「小侍卫，你真傻。」

她说——

「我没有那么怕黑呀。」

可她在雷雨夜惊悸，一个人偷偷地低泣，小声呓语着娘亲。

可她在夜色降临，烛火熄灭后，定在原地，浑身发抖。

可她不曾跟别人抱怨的地讲，不要熄灯啊，要灯火长明，要替我守夜。

因为就是这样普通的一个黑夜，悄无声息吞噬了她的娘亲。她在睡梦中惊醒，奔在黑夜中。条条白幡群魔狂舞般，是黑夜中唯一的亮色。

她要顺着那刚挂起的白幡的指引，跌跌撞撞地赶去见夫人。

却终连最后一面都未赶上。

——这些都是这些年，小姐断断续续跟我说的。

她说得很含糊，她说提起来会很难过。

像是独自舔舐伤口，却强行摆出一副矜贵清雅模样的雪兔，比谁都要昂首挺胸。

我克制不住自己的冲动，想要揽过她，告诉她，你当然有资格害怕黑夜，这是理所当然。

哪有什么十全十美的嫡女，哪有什么尽善尽美的人。

可我忍住了。

我知道，我没有那个资格。

我知道，小姐日后无论嫁到哪家，都会顺遂富贵一生，钱权名利，都该围绕着她这般美好的人。

就像我没有资格说出「你可以做你想的一切」这般话一样，我也没有资格给她徒添烦忧。

她该是锦绣前程，该是外人艳羡的聚光点。

老夫人会替她安排最好的归宿，老爷会竭尽全力促成这一点。

而我只要默默跟在她身后，替她记得，她本性如此率真明朗。

便是我一生所求。

只那一日后，一切都有些失控了。

在一次逛庙会时，小姐拉着我甩开了二小姐，只因太子派来二小姐身边的小厮婢女勤勤恳恳地跟着，扰了她的兴致。

她撇嘴道：「知道江淮时宝贝着婉妹，倒也不必看得这般紧。瞧就是宫中出来的，一双双眼睛精明着，阵阵眼风扫过我，都能将兴致败光。」

我摸了摸腰间塞得鼓鼓囊囊的锦绣荷包，知道这趟多带些钱出来是对了。

小姐惯爱甩开他们，偷偷带着青禾与我四处乱逛。

她满意地指着我的荷包，「眼光不错，这是我绣得最好看的一只。」

小姐日日都要练女红，左右也是练针脚，便经常绣些送给我。我常面红耳赤地拒绝，可小姐赤诚地看着我，又好像没别的意思。

其实我是想要的。

卑劣极了。

不知不觉，几年下来，我已有了一堆荷包。

小姐状似无意地提醒我戴，见后便偷笑，还要假咳嗽两声故作正经。

庙会上什么稀奇古怪的小玩意儿都有，小姐一路走走停停，吃了不少苹果糖和蜜饯果子。她捧着一袋坚果，胖松鼠一样磕着，一路欢快地小跑向放河灯的地方，要去瞧个热闹。

岸边许多卖河灯的，还有个西域长相的络腮大汉，吆喝着瞧瞧琉璃花灯。

边疆毗邻西域，我幼时家中富有，每和阿姊去花灯庙会上玩，见了琉璃花灯必是要买上几盏的。

秣陵不常见这些，我心念一动，上前仔细挑选了一番。

泛着晶莹琥珀光泽的琉璃灯，雕刻着各种讨巧的花样，其中一柄雕了一条栩栩如生的小鱼儿，还有一柄俨然是个毛茸茸的小兔子。

我买下两盏，希望小姐能瞧了高兴。

恍惚间，我觉着回到了小时候，远在边疆，无忧无虑。

小姐讶异地看着两盏花灯，随即一手一个提了过来，她绽开一个比烟火还要绚丽的笑，笑得眯起了眼睛。

她扬手，将那盏小鱼灯漂在了河上，她说——

「阿宥，你看。」

「它自由了。」

小鱼花纹的花灯回了水中，真的活泛了起来，畅游着一路浮远。

她将兔子灯递给青禾，拉过我，背对着烟火的光亮，沐浴在星河灯火中，美到千红闭落，璀璨耀眼到天地失色。

她将腕间的铃铛链摘下来，郑重地交到我手里。

她说：「小侍卫，你这么傻，我怕回送你别的糊弄了你，你都不知道。所以，这串手链送给你了。」

「收好了，不许丢。」

我在她眼中，瞧见了自己。

她惯爱调侃我这副模样，耳朵会发红，如蜜的琥珀色眼睛里流淌着澄澈热忱和一心一意的专注。

纯净到让人沉沦。

她将天上的月亮送给我了。

她自己便是那月亮。

.....

我再叫过她许多次小月亮，我许诺过她很多。种满桂花树的院子，岁岁年年陪她酿酒，替她再买一辈子的琳琅铺的桂花糕，带她去边疆瞧千仞孤山，走遍江南的春水、塞北的孤烟.....

我想去军营，想去春闺秋闺，想挣功名，堂堂正正娶她过门。

她还是那个尊贵的嫡女，一生风光。

她笑着告诉我不必。

她说，父亲和祖母是最疼她的。她的哥哥、沈家的大公子，虽从小便养在江南外祖那里，但求学谋官已是颇有所成，而妹妹与太子江淮时青梅竹马两情相悦，沈家这般蒸蒸日上的大家族，实在不必再攀扯一门新贵。

她掩嘴偷笑，说难免太树大招风些。

其实我知道，她明白我不爱这些功名利禄。

她说，能做个商贾家的夫人也不错。

规矩还少些。

到时候便要天天开心玩耍。

可我还是觉得，这样委屈了她。

待我年满二十，便可离开沈府了，到时我定要争个功名的。

我不想让我的小月亮委屈一点，哪怕这些委屈是外人认为的。

她该活在鲜花锦簇、人人簇拥的风光里。

她总说我傻，她也傻。她不能同老夫人与老爷求早些放我自由身，便一直不肯出阁。好在那时先皇还在，东宫的太子妃之位也不急着坐人，多余了几年，反而给了二小姐许多时间学着宫中的规矩。

只世事难料罢了。

先皇去得匆忙，我与小月亮也被揭发得匆忙，就连我如今倒在这里，走马观花地看我这一生，都显得如此苍白匆忙。

——我死死攥着那铃铛链，任凭艳红琉璃破碎，扎进掌心。

我想将它永远烙在我的掌心里，哪怕我再也见不到它的主人。

因为我再也见不到它的主人。

错误的情报，贻误的战机，夹击的伏兵，迟来的后援。

我逃不掉的。

逃不出这边疆，回到了最初的地方，仿佛我不曾去过秣陵，不曾见过我的小月亮。

我伏在地上，支离破碎的肺脏只能为我的喉管送出一段段嗒嗒的死气，血汨汨而出，汇成一摊汪洋。

我努力地抬头，撕扯着腹部的伤口，想再看一眼云间月，想让月光捎信给我的小月亮，不要因为我的失约伤心，不要因我再难过。

我从不曾奢望过的月亮，降临在我身旁。我甚至以前从未想过，能光明正大地站在她身侧。

我曾甘愿当一个影子，默默跟在她身后便已足够。

能有这样的造化，已是幸运，已是上天的恩赐。

我只希望她幸福，只希望她快乐，只希望能再看她一眼。

远远一眼也好。

我想她了。

艳红琉璃碎片被我嵌入掌心，我想，这般我也算和她永远在一起了。我要用这琉璃记得我的小月亮，在奈何桥上等她。

等白发苍苍、一生顺遂平安的她，到时候问问她，还愿不愿意跟我回家。

我再努力地最后看一眼月亮——

可云深遮月，只有浓黑的云翻腾涌动。

我看不见了。

我的视线渐次模糊，带着腥气的罡风吹散这一场人间屠戮，吹走我的最后呢喃——

「小月亮，我失约了。」

.....

「小月亮，我来接你回家了。」